

□赵畅

同“柳”何以不同局

1048年春,欧阳修任扬州知州期间,在大明寺西侧辟地建了一个供人游憩、雅集的场所,称为“平山堂”。堂前他亲手种下一株垂柳。一年后,欧阳修移知颍州(今安徽阜阳市),百姓感念他在扬州的德政,将这棵柳树亲切地称为“欧公柳”。北宋徽宗年间,另有一个叫薛嗣昌的官员出任扬州知州,他在“欧公柳”的正对面也种下一株垂柳,自称为“薛公柳”。此举不仅被百姓嗤之以鼻,而且薛嗣昌刚一离任,“薛公柳”即被人砍掉,当柴烧了。

若论欧阳修在扬州的政绩,虽仅仅只有一年时间,但其手笔不可谓不大。比如他得悉“今年蝗蝻稍稍生长,二麦虽丰,雨损其半,民间极不易”,于是上任伊始,既着力抓减灾又重视“与民休息”。再比如,他严格要求州府僚吏廉洁治政,提高办事效率。对办理案件,“除盗贼大狱,不过终日,吏人不得留滞为奸”。一般案件要当日办完,办案人不得故意拖拉,从中捞取好处……因了在为政、伤吏、造景、重文等

方面,欧阳修频频做出了流芳后世的业绩,因此被广称为颂而赢得民心。

欧阳修赢得民心,当然不是他自己包装出来的,而是当地百姓发自内心的认可。“欧公柳”之称,既是当地百姓对欧阳修留下德政的最高奖赏,也是选择对其显赫政绩的一种特别的礼敬方式。正可谓“政声人去后,民意闲谈中”。

其实,不论你是谁,也不论你在一个地方执政有多长时间,只要你心中装着百姓,急百姓之急,想百姓所想,千方百计为老百姓解难事、办实事、做好事,让老百姓有满满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老百姓就会拥护你、支持你以至深深爱戴你,这就是“政绩定理”,这就是“民心法则”。

按理,有了欧阳修这样的为官好榜样,日后有谁在扬州为官做事,只要向其学习就是了。若后来的继任者才气冲天,又立志为老百姓谋利益,抱守求真务实的作风、开拓创新的精神,或许会比欧阳修做得更好、干得更出色。后来还真有人欲

“见贤思齐”而尝试着做了,但终究因为“东施效颦”而沦为历史笑料。

这位“仁兄”不是别人,就是薛嗣昌。他在出任扬州知州以后,对平山堂、“欧公柳”的巨大声誉艳羡不已,于是也颇想“仿学”,并很快在“欧公柳”的正对面也种下了一株垂柳,自称为“薛公柳”。在他看来,只要种下“薛公柳”,他照样也能够收获像前任欧阳修那样的好口碑。或许,因为碍于他炙手可热的权位,其周围的官僚们会极尽点头哈腰、阿谀奉承之能事,然而,老百姓并不买账更不予认可。更让薛嗣昌始料未及难堪不已的是,薛嗣昌刚一离任,“薛公柳”即被人砍掉,当柴烧了。

薛嗣昌种“薛公柳”遭如此唾弃,错不在别人,其责任完全在他自己。因为他投机钻营、虚妄伪饰,一心只想追求欧阳修声誉,却不曾关注欧阳修的德政私为民之心,且不说其本人的才华与欧阳修不可相提并论,即便是为人处事的作风和精神也与欧阳修相去甚远。如此舍本逐末,本

末倒置之举,他怎么可能靠种了一株“薛公柳”,就能掩饰自己的才疏学浅?又怎么可能“无限放大”本来就虚弱的所谓政绩呢?事实上,其这般幼稚、笨拙、虚伪的做法,充其量不过是掩耳盗铃、欲盖弥彰之举罢了。

时至今日,像薛嗣昌这般生搬硬套“依葫芦画瓢”的人与事,似乎很少再有,但“貌”离“神”合者依然存在。不是吗?有的人虽不想干事、不会干事也干不成事,但“诗外功夫”不免一流——比如有的人运用“酒不够,水来凑”的手段,不惜把小的“吹”成大的,把低的“拔”成高的;再比如有的人惯用造假、欺骗抑或“张冠李戴、移花接木”之术,大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等等。其热衷于此,最终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替自己种上“薛公柳”,以期收获与“欧公柳”般的美誉,可笑的是,到头来免不了落入“被人砍掉,当柴烧了”的下场。何必呢!

甜美的柿花

柿花,其实是一枚长“花”的柿子干。它似十五的月亮,从体内分泌出的糖粉凝结在表面,洁白如雪,美丽如花,把暗红莹透的柿子干紧紧包裹。

我说柿子干真好吃,大姑纠正说是柿花,多好看!

大姑是制作柿花的高手,每年我家食用的柿花都是她送来的。大姑是表姐的大姑。表姐年少时,每逢假期就往大姑家跑。像爱自己的孩子一般,大姑总会架起木梯,取下挂在房梁上的腌鱼腌肉,伴着素菜烩炒,装在青花碗里端上八仙桌。

表姐那几年可能是长身体之时,看到大姑家的鱼肉,饭量大增,加上大姑的手艺太好,总要扒下两大碗米饭,然后心满意足地同表姐妹们去村中玩耍。

表姐还说大姑家的橘子好吃,柿花更好吃得不得了,小时候拿着柿花总舍不得吃,放在眼前看结晶的糖粉如霜花般好看,放到舌尖上舔一舔,一种比白糖更美味的甜丝丝入心。后来她到大姑家拜年,临行前大姑总会把一袋柿花塞到她手上。而当我的女儿也懂得享人间美味后,大姑进县城时也把柿花送到了我家。女儿攥着姑婆做的柿花,像表姐小时候一样不舍得吃,放在眼前左看右看正看反看,然后慢悠悠地伸出舌尖,舔一舔,笑嘻嘻地赞上一句好吃。

60年前,大姑嫁给姑父,成为黄湾公社钱江大队的一员,那儿地名叫大尖山,有山有水,风景优美。姑父是远近闻名的木工好把式,一年到头走南闯北提升家计,家里的一切农活随之都落到了大姑的肩上。大姑一边照顾子女,一边劳作着一亩三分地。大尖山虽然离县城较远,但社员也有他们的活法——他们在山山梁梁种上了杨梅树,房前屋后又种下一棵棵橘树、枣树、柿树,随手可享果树给予的馈赠。每年的秋天,是大尖山的小丰收,也是村民们忙碌的日子。看,橘子青中透黄,枣子半红半白,柿子也像喝了季节的酒酿一般红了脸膛。那一串串红灯笼般的柿子,或骄傲地立在

山梁上,或懒懒地躺在黑黑的瓦檐下,或多情地探进棱棱的石墙,不动声色撩拨起一座古村落的千年芳心。村民们纷纷早出晚归,挑回一担担丰收的果实,也把脸上的笑靥挑得风生水起。

生活就像小河的水一般,铆足了劲朝前奔,尖山村杨梅、橘子、枣子、柿子,又赋予了百姓另一种生活意义。如今,大姑和姑父虽然年纪大了,但勤劳的本性不变,双双在家经营着田地里的作物。秋日连续晴好的日子,一对老人就坐在阳光下一将一担担脱涩的柿子去皮,摆在蔑箩里,晒在阳光下。晒晒停停,直到洁白的霜花倾吐而出,咬一口柿饼花糯软而香甜。大姑便把柿花你一袋我一袋地分将出去,出售一部分,留下些许作过年时招待客人之需。

表姐家也种有一棵柿子树。每年深秋,一树火红的柿子,像一面旗子树在绿意盎然中。柿子成熟时,表姐身高一米八的父亲就蹭蹭几下爬上树摘下柿子,母亲树下帮衬,将柿子脱涩后卖给商贩。后来,表姐的母亲走了,父亲的头发白了,一树的柿子,只能痴痴地像老父亲一样,等待着孩子们回家,动作生涩地帮衬着摘下这天地精华。

表姐摘回来的柿子,我也学着脱涩、去皮、晒干,制成柿花,并一遍又一遍地向大姑求教技术。只是那柿花的样貌、味道,着实无力与大姑制作的柿花相媲美。我看着大姑,想着她走过的生活,忽然在心里告诉自己,大姑才是一枚最好看的柿花。

是的,人的一生就像一枚柿花,从开花结果再到霜花裹身成柿子干,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这个过程中,每个生命自我经营时所采取的方式与方法,都直接影响正果的修成。以前大姑的生活虽清苦,但夫妻一条心,一边拉扯孩子,一边因地制宜勤劳耕作,终是待得艳阳照。

很多事情,非一朝一夕可成。完美的结局,是一杯时间与经验共酿的美酒,亦是一枚齿鼻留香的柿花。

□杨金坤

你吃了吗

在超市里购物,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我扭过脸看见一位穿着比较朴素的同龄人正冲我笑。我正疑惑,只听他问道:“吃了吗?”我习惯性地答道:“吃了。”并随即反问:“你吃了吗?”他回答:“我也吃了。”一问一答间,我认出了他,原来是我老家的故人。

上个世纪,在我的家乡,不管是街坊邻居还是亲朋好友,只要是相识的人,不论时间和地点,见面的第一句话都是“你吃了吗?”,如果见了面不这样寒暄一句,会觉得少点啥,就觉得对不起对方,觉得自己好像做错了什么。

一句“你吃了吗?”,仿佛是一种语言

连接无盲区的表现,仿佛是情感待机不停电的反映,又仿佛是交流永远没负荷的状态。一句“你吃了吗?”,更像是人与人之间的一种情感润滑剂,它能使常温下有点干涩的人际关系,继续保持在润滑状态,是人际关系正常持续运转的风向标。

记得上世纪80年代初我刚上大学时,在宿舍里,来自天南海北的舍友们个个兴奋不已。这时候,有人提议各自用家乡话说一句相同的话,看看到底有多大差异。可是说哪句话呢?8个舍友想了一会,几乎异口同声地说:“你吃饭了吗?”“你恰饭哒冒?”“里七饭了吗?”“依吃饭了伐?”“几吃了嘛?”“恁吃罢了吗?”“吃甚来

来?”……还没有说完,舍友们笑作一团。看起来“你吃了吗?”这句问候语属于全国通用。

我们那一代人,大多经历过或听说过食物匮乏的年代,在那样的年代里,人们最大的心愿是吃上一顿饱饭,相互见面时,最关心的也是这个问题。久而久之“你吃了吗”也就成为人们见面后,相互关心问候的一句普通用语了。因为,我们说惯了、听惯了这句话,所以,舍友们也就自然而然地想到了这句话。

其实,“你吃了吗?”也是一种文化积淀。古人讲:民以食为天。“天”在古代那就是统治天下最大的神,将吃比作天,其

意义可见一斑。《孟子·告子上》曰:“食色,性也。”不难理解,吃是人的本能,是一种欲望的驱使。“钟鸣鼎食”出自唐·王勃《滕王阁序》,“鼎”为古代炊具,用来调和五味,也用以比喻帝王,言外之意就是,谁掌握了这口锅,谁就掌握了天下。可见“吃”是一件相当重要的事情。

在日常生活中,与吃有关的俗语也有许多。管混得好叫吃得开;管妒忌叫吃醋;管受到损失叫吃亏;管占女人便宜叫吃豆腐。打牌时,庄家赢了各家叫通吃,就连悟空遇到老妖时也忘不了来上一句“吃俺老孙一棒”。还有吃官司、吃老本、吃不消、吃独食、吃一堑长一智等等,不胜枚举。

“你吃了吗?”不仅充分体现了人们对吃的重视,对生命的重视,更体现了对他人的关怀与问候。

“你吃了吗?”这是一句多么温暖人心而又充满人性的问候啊!

□郭华悦

少食多味

很多令人念念不忘的好,多源于一个字:少。

几时的记忆中,总有那么一两道菜,令人魂牵梦萦。后来,哪怕背井离乡,颠沛流离,亦难忘怀。就算尝遍了山珍海味,可记忆中被时光浸润滋养的那道菜,始终是独一无二。但若有一日,真的得偿所愿再次品尝,心中总难免有空落落的失望。因为现实中的味道,和记忆中的相差太远。

味道还是一样的味道,只不过处境不同了。匮乏的年头,对于眼前的食物,那是投入全身心去品尝的。事先的期

盼、过程的细嚼慢咽、事后的久久回味,都令食物的味道中浸透了时光的滋味,以至于萦绕于心,久久不绝。

食物是如此,人亦是。通讯不便交通不发达的年头,一个人的活动范围其实是极为有限的。能接触到的人,大多也仅限于身边人。正因为少,所以对于彼此,双方都是投入了很多心思的。这样滋养出来的感情,哪怕以后相隔两地,但只要在意见的刹那,总能立马恢复熟悉的状态。

后来,身边的朋友越来越多,饭局不断,高朋满座。人多了,交情却似走马观

花,浅尝辄止。吃多喝多话也多,精神交流却少得可怜。饭局一散,心间空虚,于是不禁怀念起旧时的三五知己,薄酒淡茶,却滋味悠长。

食事,情事乃至生活事,原同出一辙,少则贵,多则寡。少食,看似匮乏,却能将更多的精神,倾注于眼前的味道,精神上反倒丰富了;多了,样样如蜻蜓点水,过则无痕,看着丰富,精神上却空了。

食至八分饱,有时还得轻食,让身体保持轻微的饥饿感,才是健康的长久之道。食事如此,人事亦然。少而精,才能让生活的真滋味更加丰富。

□张珠容

做一个和母亲相反的人

马来西亚华语作家黎紫书说,她从小到大只想做一个和母亲相反的人。因为在她的印象中,母亲一直是一个被爱冲昏头脑、胆子很小且没有见识的人。

黎紫书的母亲年轻时被一个相貌堂堂却有家室的古隆坡建材供应商迷得团团转,甚至为了跟他在一起不惜与家人闹翻。随后,她生下了黎紫书姊妹四人。因为不敢把第二个家庭带到古隆坡安置,父亲只能在有“锡都”之称的怡保给她们租下一栋房子,然后只在每个星期六下午去一趟,星期一早上就回古隆坡。

父亲嗜赌,经常会把原本要带给黎紫书母亲当生活费的钱在赌桌上输光,所以家里时常缺钱,房东、水电局经常找上门来。每次只要有人在外用马来语叫门,黎紫书的母亲就会把四个孩子全部揽到身边,慢慢地后退,退到房子后头的某一个角落。她不作声,也叫几个孩子不要出声,每次都装作家里没人,以躲避那些人的追讨。

黎紫书上小学的时候,学校每年年中都有“家长日”,老师会请家长过来,谈一下学生的功课和表现。“家长日”设在平时的上学日,父亲一定不在怡保,所以只有母亲能去。可因为家里离学校太远,两个妹妹也还小,所以黎紫书成为了那个每年“家长日”都没有家长来见老师的学生。其实她明白,太远,太忙都不是母亲不去学校的理由,从小没有上学导致她心底自卑,才是她不想去学校的真正原因。她怕给孩子丢脸。所以,每年的“家长日”,黎紫书都会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看着一个同学的家长进来向老师鞠躬。随后,双方攀谈一会儿,家长就可以直接把孩子领走了。看着别人的

父母进来时,黎紫书每年都会幻想:母亲今年会不会给我一个惊喜,突然走进教室?但小学六年过去了,她的幻想始终只是幻想,母亲一次也没来过。

所幸,黎紫书从小对文学就有一股狂热。有一年,她获得了一个奖项——南洋华文文学奖。她突发奇想,要带着母亲去现场领奖。此时,母亲已经接近80岁,身体有些虚弱,行动不太方便。不过,这一次她居然欣然应允。

黎紫书带着母亲在颁奖礼举办地的一个酒店住了下来。在颁奖礼开始之前,母亲早早就把衣服换好了,然后坐在床沿看着女儿对镜梳妆打扮。她看着看着,突然叹了一口气,说:“你跟我真像!只要决定了要干什么事,不管别人怎么说,你都会一意孤行,自己硬走出一条路来。”

黎紫书听懂了母亲的意思。十多年前,她突然辞掉了一份很稳定、有前途的新闻工作,当了一名没有保障的全职作家。虽是任性而为,最后也总算走出了一条路。黎紫书却不太赞成母亲说的“你跟我真像”这个观点。她透过镜子看着母亲,心里在抗争:不,我才不像你!我一生这么倔强、这么好胜,正是因为我刻意要挑一条跟你相反的路——不轻易相信男人的甜言蜜语,有能力从泥潭当中抽身出来;遇到问题不胆怯,可以挺身而出解决;散发自信,活成让孩子仰视的样子……总之,不要像你那样活着!

可母亲说的这句“你跟我真像”像个咒语一般,在颁奖礼举行时一直萦绕在黎紫书的耳旁。坐在颁奖台上,她一边想着这句话,一边推开了尘封已久的记忆之门。她突然发现,自己一直以来只站着看向母亲。

黎紫书想起小时候家里穷,母亲照顾四个女儿的同时还兼职当保姆,把外面的孩子接回来照顾。并且,母亲照顾别人的孩子一定比照顾自己的孩子更用心,因为她害怕不知道怎么向他们的父母交代。有一回,别人的孩子被蚊子叮出了疹子,她那副惊恐的样子,就好像世界末日来临一般。她也想起有一回深夜起来上厕所,正巧碰见母亲在照顾一个哭闹不停的小宝宝。她显得非常疲惫,抱着别人的孩子不停地哄着。昏黄的灯光下,母亲的那张倦脸刻进了黎紫书的心底。她还想起在家里最困难的时候,平时胆小软弱、害怕出门的母亲居然也勇敢了一回,跟着别人到台湾去打了两年的黑工。只是回来时,她变得干干瘦瘦、黑黢黢的,几个孩子都快认不得她了……

在颁奖礼喊自己的名字上去领奖之前,黎紫书突然间想通了很多事情。她过去总是想母亲最大的错误就在于她不肯、不愿意对一个男人放手,以至于后面被捆绑在怡保,经常需要一个个人辛苦讨生活,不敢给追债人开门,没自信参加女儿的“家长日”。母亲经历那么多难关,其实每一个难关都可以成为她一走了之的理由。可是,她一直没走。黎紫书突然想明白这是为什么——她不愿放弃的不是男人,而是四个女儿、一个家庭。

站到领奖台的时候,黎紫书望了一眼台下的母亲,发现她眼里噙满泪花。她突然不想做和母亲相反的人,而想和她一样——执着过,一生都不逃离生活的泥沼,守护着四个孩子;勇敢过,为了孩子什么苦都能吃,什么累都能受;她或许从没自信过,但一定喜欢看到自己的孩子自信满满走向领奖台的样子……



□邱国鹰

汪曾祺笔下的女民兵

不时点头,发出笑声。

采风期间,除了观赏海岛美景,还安排北京文人大咖观看洞头先锋女子民兵连女民兵的演练和实弹射击。洞头先锋女子民兵连组建于1960年,与驻岛部队实行军民联防,守卫海疆,功绩斐然,多次立功受奖,获得中央军委、国防部的表彰,连长汪月霞受到毛泽东主席的接见。以连队成长历程为原型创作的长篇小说《海岛女民兵》、电影《海霞》曾轰动全国。汪老目不转睛地观看女民兵整齐划一、气势昂扬的精彩演练,时不时询问连队的一些情况,点头称赞。直至看到呈送过来的射击胸靶,看弹点全在十环、九环圈内时,汪老和所有的文人大咖十分震撼,一致鼓掌,还竖起了大拇指,连声赞叹:“了不起,真了不起!”

返京后,汪老寄来夫妇俩共同署名的文章《百岛之县——洞头拾贝》。文章用“百岛千礁东西走,量金量银不用斗”“云满青山花满谷,其间小住亦神仙”“一方水土一方人,本地闽南不同音”三个小节,写了洞头列岛的风光、语言、海产、习俗,引用了许多在洞

头流传的闽南谚语,如:“立夏到,黄瓜鱼咕咕叫,渔民笑。”“冬至过,年关未,带鱼像柴只。”“吃粥配菜卜,没钱赚给某(闽南话,老婆)。”足见二老下笔前做足了功夫,也多亏了施老能讲闽南话的语言优势。

汪老伉俪用“也爱武装,也爱红装”为题,专列一小节写海岛女民兵。写女民兵们帮驻岛部队施工、洗衣服、送淡水、养海带,最后,妙笔一挥,写道:“我们参观了她们的实弹射击,真是弹无虚发,枪枪命中。”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的是这些神枪手都长得漂亮,眉清目秀,长腰细身,而且都打扮过一番,都涂了口红。“兵”涂口红,似乎少有。这就是我们的民兵,名副其实的“飒爽英姿”!

入微的观察,独特的视角,巧辟蹊径的描述,道出了当代海岛女民兵的风采。1995年是洞头先锋女子民兵连建连35周年。35年中,描写这支英雄连队的文章数以千计,像汪、施二老这样写得如此生动传神的,独此一家。